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16-02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二〇一六年第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决议表决截止日为2016年6月29日。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4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名。会议由闫冰竹董事长召集。

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朱炎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提名刘红宇女士、高歌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任职资格尚需取得监管机构核准。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行董事会定于2016年7月15日召开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本行同日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2016年上半年呆账核销的议案》,并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1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9日

附件:候选董事简历

朱炎先生简历

朱炎先生,1963年2月出生,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1年7月-2016年2月,北京市政府副秘书长(正局级);2009年2月-2011年7月,北京市经济信息化委党组书记、主任,市国防科工办主任;2002年3月-2009年2月,北京市信息办党组书记、主任;期间,于2007年11月-2008年11月任北京奥组委票务中心主任;2000年1月-2002年3月,北京市科委党组书记、副主任;1994年11月-2000年1月北京市科委副主任。

刘红宇女士简历

刘红宇女士,1963年5月出生,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社会法制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二届、十三届及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之前,刘红宇女士于1993年4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市同达律师事务所主任,1988年5月至1993年4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法律顾问,于1985年7月至1988年5月任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金融管理处干部。

高歌女士简历

高歌女士,1972年2月出生,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研究生毕业,经济学博士,法律硕士。2006年至今任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期间2015年至今任鲁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2015年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2015年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2005年任普天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16-02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决议表决截止日为2016年6月29日。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8名。会议由强新监事长召集。

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提名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刘红宇女士辞去本行外部监事职务,自本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生效;同意提名高歌先生、瞿强先生为本行外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6月29日

附件:候选监事简历

高歌先生简历

高歌先生,1966年1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与证券研究所副所长,兼任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中国金融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金融40人论坛成员,国家开发银行特聘专家。瞿强先生于1998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获博士学位,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主要研究领域为货币金融理论与政策、金融体系稳定性及资本市场理论与实务等。曾获国家优秀图书二等奖,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著作类),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及北京市“教学名师”等奖项。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2016-058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老百姓泵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浙江老百姓泵业有限公司剩余3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沈芸荣、毛玲君夫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6,464,500.00元收购沈芸荣、毛玲君夫妇合计持有的浙江老百姓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百姓泵业”)3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浙江老百姓泵业有限公司剩余3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本次收购完成后,老百姓泵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近日,老百姓泵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 序号 | 变更事项 | 变更前内容 | 变更后内容 |
|----|---------|------------------------------|------------------------------|
| 1 | 法定代表人变更 | 沈芸荣 | 桂建辉 |
| 2 | 企业类型变更 |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
| 3 | 组织机构变更 | 监事:毛玲君 经理:沈芸荣 执行董事:王昌东 | 监事:喻召阳 经理:桂建辉 执行董事:桂建辉 |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 公告编号:(万)2016-085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信用评级机构关注公司股权结构变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以及 董事会成员变化公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对2015年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并于2015年9月18日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评定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6年5月9日,中诚信证评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今日,中诚信证评发布《关于关注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以及董事会成员变化的公告》(以下简称“中诚信公告”)称:已关注到本公司股权结构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将对本公司经营计划及管理方式产生影响,并在201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中

中提出相应关注。未来,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或将对本公司控制权产生不确定影响,同时,若罢免公司与本公司保持密切联系,了解相关事态进展,以便及时判断股权结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及董事会成员变化等对本公司未来发展策略、业务经营和信用状况的影响。

中诚信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6-042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获得福建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项,于2016年6月18日发布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的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6月29日,公司收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批复(闽国资运营[2016]127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原则同意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1,810,193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人民币150,000万元。定向增发股票的面值数和价格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永安林业定制化家具生产项目、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还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等程序。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6-046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6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梁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悦实业”)通过公开竞拍方式成功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旅游综合服务区A10-1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竞得宗地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宗地位置

该宗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旅游综合服务区,具体四至为:东至规划二路中,南至A10-2地块,西至杨桥路,北至新环北路。

二、主要规划指标

宗地规划用地总面积为56886.60平方米;出让面积为56886.60平方米;容积率为1.2;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出让年限为居住70年。该宗地内中小套型住宅建筑面积不得低于该地块住宅总建筑面积的60%,计40958.35平方米以上。中小套型住宅设计建设标准为:多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90平方米、小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95平方米、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100平方米。

三、土地价款

该宗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4亿元。梁悦实业拥有100%权益。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6-046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6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梁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悦实业”)通过公开竞拍方式成功竞得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旅游综合服务区A10-1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竞得宗地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宗地位置

该宗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旅游综合服务区,具体四至为:东至规划二路中,南至A10-2地块,西至杨桥路,北至新环北路。

二、主要规划指标

宗地规划用地总面积为56886.60平方米;出让面积为56886.60平方米;容积率为1.2;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出让年限为居住70年。该宗地内中小套型住宅建筑面积不得低于该地块住宅总建筑面积的60%,计40958.35平方米以上。中小套型住宅设计建设标准为:多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90平方米、小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95平方米、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100平方米。

三、土地价款

该宗地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4.4亿元。梁悦实业拥有100%权益。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7月15日至2016年7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1.01 | 关于选举朱炎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 |
| 1.02 | 关于选举刘红宇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3 | 关于选举高歌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 2.01 | 关于选举高歌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 √ |
| 2.02 | 关于选举瞿强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经本行董事会2016年第5次会议、监事会2016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6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相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票或同一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169 | 北京银行 | 2016/7/8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16-02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7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7月15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银行桃峪口研发基地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证券代码:002314 证券简称:南山控股 公告编号:2016-051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14,股票简称:南山控股)于2016年3月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并于2016年3月1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3月2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4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于2016年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5月4日、5月11日、5月18日、5月25日、6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年6月2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于2016年6月16日、6月23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预计于2016年9月7日前复牌并披露相关公告。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16-026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审计署审计情况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国家审计署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4年度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延伸和追溯。

审计结果表明,本行能够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坚持并完善“面向三农、城乡联动、融入国际、服务多元”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经营发展水平。同时指出,本行在财务收支、重大决策制定和执行、业务经营、风险管控和廉洁从业方面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需要加以纠正和改进。

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国家审计署审计,认真做好审计指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审计期间,本行坚持边查边改的原则,对审计指出问题即刻采取整改措施。审计结束后,本行多次召开专题会议,按照“抓早、抓实、抓到位”的原则,全面部署整改工作,具体研究整改方案,并对整改有效性进行检查验证,扎实做好整改落实工作。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临2016-1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审计署审计情况的公告

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审计署于2015年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2014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

国家审计署审计结果表明,中国石化集团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推进结构调整,推动石油工程、炼化工程方面的公司进行重组上市,主动并完成油品销售业务的混合所有制改革,同时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完善招投标管理等方面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审计也发现,中国石化集团在财务管理 and 会计核算、企业重大决策和管理、发展潜力、廉洁从业、以前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

对于本次审计涉及中国石化的有关问题,中国石化高度重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

层针对各类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部署,建立了包括责任人问责、具体问题整改和管理体系改进等三个层面的整改工作机制,并积极推进实施。

中国石化将以本次审计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强化制度建设和制度执行,建立长效机制,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本次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对本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承 董 事 会 命
副 总 裁 、 董 事 会 秘 书
黄 文 生
2016年6月29日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7月15日至2016年7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1.01 | 关于选举朱炎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 |
| 1.02 | 关于选举刘红宇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1.03 | 关于选举高歌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 2.01 | 关于选举高歌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 √ |
| 2.02 | 关于选举瞿强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经本行董事会2016年第5次会议、监事会2016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6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相同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股票或同一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1169 | 北京银行 | 2016/7/8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16-02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7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7月15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银行桃峪口研发基地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证券代码:002314 证券简称:南山控股 公告编号:2016-051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14,股票简称:南山控股)于2016年3月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并于2016年3月1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3月2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4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于2016年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5月4日、5月11日、5月18日、5月25日、6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2016年6月2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于2016年6月16日、6月23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预计于2016年9月7日前复牌并披露相关公告。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2016-026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审计署审计情况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国家审计署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4年度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延伸和追溯。

审计结果表明,本行能够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坚持并完善“面向三农、城乡联动、融入国际、服务多元”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经营发展水平。同时指出,本行在财务收支、重大决策制定和执行、业务经营、风险管控和廉洁从业方面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需要加以纠正和改进。

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国家审计署审计,认真做好审计指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审计期间,本行坚持边查边改的原则,对审计指出问题即刻采取整改措施。审计结束后,本行多次召开专题会议,按照“抓早、抓实、抓到位”的原则,全面部署整改工作,具体研究整改方案,并对整改有效性进行检查验证,扎实做好整改落实工作。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临2016-1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审计署审计情况的公告

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审计署于2015年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2014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

国家审计署审计结果表明,中国石化集团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推进结构调整,推动石油工程、炼化工程方面的公司进行重组上市,主动并完成油品销售业务的混合所有制改革,同时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完善招投标管理等方面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审计也发现,中国石化集团在财务管理 and 会计核算、企业重大决策和管理、发展潜力、廉洁从业、以前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

对于本次审计涉及中国石化的有关问题,中国石化高度重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

层针对各类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部署,建立了包括责任人问责、具体问题整改和管理体系改进等三个层面的整改工作机制,并积极推进实施。

中国石化将以本次审计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强化制度建设和制度执行,建立长效机制,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本次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对本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承 董 事 会 命
副 总 裁 、 董 事 会 秘 书
黄 文 生
2016年6月29日

(一)登记办法: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应持①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②证券账户卡、③授权委托书和④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应持①本人身份证和②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应持①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②委托及代理人身份证和③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信函、传真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6年6月11日(星期一)—6月12日(星期二)

上午9:30—11:30,下午2:30—4: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京银行大厦一层东侧营业厅。

六、其他事项

1、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北京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人:李女士、章女士

联系电话:(010)66223826、66223818、66223830

联系传真:(010)66223833

2、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它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 议案 | 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1.01 | 关于选举朱炎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 | |
| 1.02 | 关于选举刘红宇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1.03 | 关于选举高歌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2.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
| 2.01 | 关于选举高歌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 | | |
| 2.02 | 关于选举瞿强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 | | |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规定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被本人)出席2016年7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信息: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法人股东

委托单位名称:(如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的注册号:

个人股东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方式: